

# 東方設計學院網路教學線上帶領及師生互動實施要點

97年5月15日行政會議審議通過

98年4月15日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99年8月30日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100年1月19日行政會議審議

- 一、為鼓勵本校教師追求教學卓越、提升遠距網路教學之教學品質、強化多元教學平台、增進師生互動及教學成效，特訂定本校「網路教學線上帶領及師生互動實施要點」(以下簡稱本要點)。
- 二、本要點適用對象為執行網路教學之授課教師。
- 三、網路教學線上帶領教師應秉持管理者、輔導者、教導者、評量者之精神，確實完成網路教學工作。
- 四、網路教學線上帶領及師生互動應注意之要項如下：

## (一) 課程準備

1. 開學前一週授課教師應自行檢核教師之帳號及密碼，填寫基本資料設定，上傳教材，設定教材目錄，輸入課程簡介、課程安排，設定議題，管理作業、測驗等。教材內容與作業、測驗，可依教學進度逐步開放。
2. 開學前一週授課教師需於網路上公告該學期教師線上辦公室時間，以協助學生課業及生活上之輔導，適時獲得一對一的解答。
3. 實施同步教學之授課教師應於開學前一週，於網頁上或以電子郵件告知學生課程安排於進行同步教學之時間及日期，並於同步教學前一週完成確認學員已了解同步平台操作方式，且再次提醒學生進行同步教學時間及日期。
4. 開學前二週授課教師可提出申請教學助理，協助教師進行同步教學，學校得視經費情況給予補助。
5. 授課教師應於開學一週內以電子郵件鼓勵學生上課，並說明授課方式、學習進度、評量方式等。學期開始由網路教學組统一安排新生班級於電腦教室練習網路教學平台操作。
6. 依據完成加退選作業後之選課學生名冊，授課教師需確實更改學生身分為「正式生」，並檢視「課程狀態」之設定。

## (二) 課程進行

1. 與正式生確實核對其個人設定中之電子郵件信箱，以便達到寄信與點名之實效。
2. 與學生約定線上互動時間，鼓勵學生進行線上討論，或針對議題發表心得，以提升師生互動與同儕學習功能。
3. 授課教師應掌握學生之課程參與次數、時數、閱讀頁數，參與互動、回應之篇數與品質。若學生有一週以上未上線，應發信提醒與關切。
4. 除課程原始教材，教師應視學生學習狀況，適時提供輔助教材。
5. 實施同步教學課程須於上課期間同步錄製授課過程。

6. 授課教師得依課程需要，舉行期中及期末考試，或以繳交報告、作業方式，評量學生成績，並得不定期舉行平常測驗。唯同步或非同步課程之期中、期末考試，均應於教室實地舉行；平時測驗可採線上測驗方式為之。學期中學生若有缺席、請假之情事，悉依本校規定辦理。
7. 參與數位課程認證之教師，同步教學課程須至少執行九週，以符合全學期課程週數達二分之一以上。

(三) 教學獎勵

網路教學平台上之各課程學員人數，若達到修課人數之三分之二以上學生，其討論次數和張貼篇數各至少達三次以上者，該課程之授課教師加發三週鐘點費，以作為教學獎勵。計算期間，以每一學期開學後至期末考結束為止。

(四) 課程規範

以任何方式濫用網路資源，包括於平台上張貼資料、線上談話或其他方式，進行散佈詐欺、誹謗、侮辱、猥褻、騷擾、非法軟體交易或其他違法之訊息等，或影響系統之正常運作及違反校規時，則由相關教師送請學務單位議處。

五、本要點經行政會議通過，陳請 校長核定後公告實施，修正時亦同。